

南 阳 市 人 民 政 府

关于对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第 1220780 号 提案答复的函

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：

李泰丞委员提出的“关于请求恢复南阳市武侯祠为道教活动场所的提案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南阳武侯祠初建于魏晋，盛于唐宋，有 1800 多年历史，是三国时期著名政治家、军事家诸葛亮十年躬耕隐居地和历代祭祀诸葛亮的地方，也是汉昭烈皇帝刘备“三顾茅庐”处，历史上著名的“三分天下”和“草庐对策”发源地。武侯祠从建祠之初到新中国成立前，均由历代官府投资修建并派专人管理。新中国成立前，虽有道人在此活动，但并不改变武侯祠的官办性质。1963 年，武侯祠被河南省政府公布为首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。1996 年，被国务院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。2007 年荣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。新中国成立以来，武侯祠一直由文化文物行政部门管理。目前，已成为南阳对外开放的窗口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阵地，在我市精神文明建设和对外开放、带动全市旅游业发展方面均起到重要作用。根据现有政策、法规，经研究，武侯祠不能改为宗教活动场所。其政策依据是：

一、河南省文物管理委员会豫文字〔1985〕5 号文件规定：“除

洛阳白马寺、登封少林寺、中岳庙等三处按国务院国发〔1983〕60号文及省政府豫政〔1983〕232号文件规定移交宗教部门以外，未接到国务院和省人民政府的文件通知，任何地区和部门不得扩大移交寺庙范围。”

二、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发〔1987〕101号）规定：“不作为宗教活动场所的寺观，都应当作为科学研究、丰富人民文化生活、进行宣传教育的阵地。”

综上所述，南阳武侯祠目前尚不能改为宗教活动场所。

